

平安基金	B003
鹏华基金	B008
鹏扬基金	B007
山西证券基金	B008
万家基金	B009
兴业基金	B008
银华基金	B005
中融基金	B002
中信保诚基金	B009
中银基金	B009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B00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	B008

票部分激励对象共计108人（包括7人同时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第二期A股限制性股票和第三期A股限制性股票），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0,558,200股，其中回购首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0,000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38,200股，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1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待回购的限制股票数量合计2,094,667股。其中，待回购的首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88,667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26,000股，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8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711,468,667股。

（四）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预计上述限制性股票于2020年4月15日完成注销。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减少注册资本金额10,558,200元（股），减少后的注册资本金额本为41,965,071,511元（股）。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股份数 (股)	比例 (%)	本次注销股份 (股)	变动数 (股)	股份数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22,026,867	1.72%	-10,558,200	-10,558,200	711,468,667	1.7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1,253,602,844	98.28%	0	0	41,253,602,844	98.30%
股份合计	41,975,629,711	100.00%	-10,558,200	-10,558,200	41,965,071,511	10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首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安排符合《关于印发〈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的通知》、《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修订草案）》的有关规定；第二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安排符合《关于印发〈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的通知》、《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第三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安排符合《关于印发〈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的通知》、《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并依法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首期、第二期及第三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0-038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11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2020-027)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临2020-033)。

现就上述公告中相关内容更正及更新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更正

更正前:
重要内容提示: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

更正后:
重要内容提示: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它内容不变。

二、组织架构调整公告更新

附件“健康元组织架构”

除上述更新外,原公告其它内容不变。

公司就上述更正及更新向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